

##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在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 10 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9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人数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龚俊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3. 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290,000,000.00 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龚俊强先生、邱盛平先生、肖明志先生、王志伟先生、沙重九先生、李文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二届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名龚俊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名邱盛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名肖明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名王志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名沙重九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名李文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刘麟放先生、江绍基先生、王晋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名刘麟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名江绍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名王晋疆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 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

附件：

##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龚俊强先生**，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2001年1月担任信泰光学有限公司主任；2001年2月-2005年7月担任凤凰光学（广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8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中山联合光电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山联合光电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联合光电（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市中联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鲲鹏智能执行董事。

截至公告日，龚俊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9,442,8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04%，通过中山市中联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5,982,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99%，龚俊强、邱盛平、肖明志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三者为一致行动人，龚俊强先生担任中山市中联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龚俊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龚俊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邱盛平先生**，男，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7月-1994年4月，就职于重庆长安机器制造有限公司；1994年5月-2004年7月，历任信泰光学（东莞）有限公司主任、课长；2004年8月-2005年7月，担任凤凰光学（中山）有限公司部长；2005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邱盛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6,462,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55%，龚俊强、邱盛平、肖明志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三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邱盛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邱盛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肖明志先生**，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

程师。2000年5月-2002年7月，担任信泰（亚洲）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2年8月-2005年5月，担任凤凰光学（广东）科技有限公司课长；2005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经理、消费镜头事业部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消费镜头事业部总监。

截至公告日，肖明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605,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38%，龚俊强、邱盛平、肖明志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三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肖明志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肖明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李文飏先生**，男，1966年11月出生，美国国籍，硕士学历。2004年1月-2007年1月担任谷歌全球移动技术部门负责人；2007年7月-2008年6月担任金沙江创业投资公司投资合伙人；2008年6月至今，担任PACVEN WALDEN INC. 董事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担任Kaiwu Walden Partners, LLC管理合伙人；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任PACVEN WALDEN INC. 员工、Kaiwu Walden Partners, LLC管理合伙人、Kaiwu Walden Capital GP GP, LLC董事、PHOENIX TREE HOLDINGS LIMITED董事、Maitian Inc. 董事、苏州华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芯（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李文飏通过俊佳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俊佳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711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34%；李文飏持有俊佳科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Kaiwu Walden Capital GP GP, LLC的出资份额比例为25%。俊佳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711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34%。除此之外，李文飏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沙重九先生**，男，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工程师。1987年8月-1991年1月，就职于首钢第二炼钢厂；1991年2月-1998年10月，担任中国首钢国际贸易工程公司副处长；1998年11月-2001年3月，担任联想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1年4月至2017年3月，担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担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任武汉优信光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爱耳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云之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天旦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安华金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沙重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担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君联和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君联和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份68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5%。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志伟先生，男，1971年2月出生，加拿大籍，硕士研究生。历任Intrawest Corporation投资经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理；2010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清石华山资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任Power Zone Holdings Limited董事、Light Spread Investment Limited董事、Happy Mountain Limited董事、Northern Valley Limited董事、Ocean Surpass Limited董事、Jovial Victory Limited董事、Oriental Wall Limited董事、Smart HS Limited董事、Sand Red Limited董事、WestSummit Global Technology Fund III GP, LLC董事、WestSummit Capital Management LLC董事、Anji Microelectronics Co. Ltd董事、Altobeam董事、Verisilicon Holdings Co., Ltd. 董事、Verisilicon Limited董事、讯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前海清岩华山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WestSummit CIGTF II Partners, LLC经理、WestSummit Capital Holdings, LLC经理、SummitStone Capital Advisory, LLC经理。

截至公告日，王志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担任光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光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787445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2%。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麟放先生**，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6年9月-2001年12月，担任铁道部株洲桥梁工厂会计；2002年1月-2004年6月，担任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4年7月-2005年6月，担任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5年7月-2008年9月，担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项目经理；2009年1月-2009年12月，担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内控高级经理；2010年1月-2017年5月，担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合伙人；2017年6月至今，担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副所长。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刘麟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江绍基先生**，男，195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1987年7月至今，历任中山大学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江绍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晋疆先生**，男，1974年7月1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4年9月至今，历任天津大学教师、副教授；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王晋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